

青青清明 清明节特别报道

本可成为优秀外科医生的他，却选择成为一名器官捐献协调员 甘受世间青白眼 要做生命摆渡人

李斌是山东第一医科大学附属省立医院的人体器官捐献协调员。每到清明节时，他都会来到坐落于济南长清区青山秀水间的捐献纪念碑林进行凭吊缅怀。相聚在此的，还有逝者家属和接受器官的重生者们。他们彼此互不相识，但有着同样的默契，默哀、送花、朗诵诗歌。

长期以来，器官捐赠及移植都是一个极为复杂的话题——关乎情感、人性，以及忌讳谈死的中国人对生命的认知。对器官捐赠者，整个社会都会致以崇高的敬意。然而，器官捐献协调员又是一个怎样的角色？公众的认知少之又少。在清明到来的特殊时刻，我们走近李斌，来了解一下器官捐献协调员究竟是什么样的人。

文/片 齐鲁晚报记者
郭春雨 张锡坤

挨骂是经常的事

时隔多年，李斌仍记得自己协调一名仅出生5天的宝宝捐献器官的场景。

刚出生5天的宝宝，因为早产、脑出血，孩子出生后多次抢救的效果都不理想，已经无法自主呼吸。

婴儿小小的身体是粉红色的，蜷缩在保温箱里只有小小一团，身上插满了各种仪器的管子。去见家属之前，李斌内心很忐忑，应该怎么劝说，门是开着还是关着，发生了冲突怎么办，家属崩溃大哭怎么办，所有可能出现的场景，他都想了一遍。

但当他真的站在孩子父母面前时，事情出乎意料的顺利——年轻的父母悲痛欲绝，但几乎没有用李斌劝说，就很快同意了捐献器官。新生儿的眼睛还没有发育完好，看世界的颜色还是黑白，年轻的父母希望能以捐献器官的方式让孩子延续生命，“看看”这个彩色的世界。

因为孩子太小，能够捐献的器官只有肾脏，她没能展开的灿烂人生，将在另一个孩子身上得以延续。

成为器官捐献协调员后，这样令人心碎的场景，他经历了无数次。每日在东营、淄博和济南等服务片区内奔波，寻找发现潜在的器官捐献者、向家属宣讲国家器官捐献政策和意义。在即将失去亲人、陷于悲痛中的家庭面前，他一开口，迎来的可能是质疑、冷眼和咒骂。

“挨骂是经常的事，但是没挨过打。”李斌高高的、胖乎乎的，戴着方框眼镜，说话的时候，会认真地看着对方的眼睛，让人打心眼里就觉得，“这个人可以相信。”器官捐献协调员算是一个新兴职业。2015年1月1日，中国开始全面停用死囚器官，公民志愿捐献成为移植器官的唯一合法来源，但在当年，志愿登记的人数仅为25959人。这也就意味着，因为传统和认知等各种原因，绝大部分人对器官捐献并不认可。

尤其是面对着患者家属，在他们人生的至暗时刻，提出捐献器官这种建议时，往往会成为负面情绪的发泄口。因此，和家属的沟通是整个器官捐献协调过程中最核心、最艰难的环节。李斌接触的家属来自各行各业，有思想开放的中青年人，也有守旧的老人。作为协调员，李斌觉得最重要的一点，就是站在患者家属的角度去考虑问题。

器官捐献，并不是为了让家属放弃患者，而是在拼尽全力抢救也无法逆转死亡的进程之后，让患者的“生命”换一种方式延续。

咬着牙坚持下来

被称为“生命摆渡人”的器官捐献协调员，是一份要和时间赛跑的职业，也是一份游走在伦理、情感甚至法律边缘的职业。



李斌在整理器官捐献者的相关资料。

当发现潜在捐献者后，协调员常常需要第一时间沟通家属是否有捐献意愿，而这常常会被视作为一种冒犯，有时候，明知介入的时机不合适、不合理，协调员还是要硬着头皮去争取哪怕仅有丝的可能性。“介入得太晚了，器官功能衰竭了，病人可能失去了捐献的价值。而有一部分家庭，日后心情平复之时，又会懊悔当时为什么没有同意捐献。”

甚至在最开始，因为配套的队伍不健全，李斌需要自己带着急救箱、呼吸机去转运潜在捐献者。

在接受记者采访的时候，李斌不时地接到电话，基本都是与捐献相关的，一旦发现了潜在的捐献者，认同器官捐献事业的医生或者患者家属会打电话给他，他带着资料和证件赶到现场，判断捐献者的状态。

失败是一种常态。在我国，现行法律阐述的死亡标准是心跳、自主呼吸停止，血压为零，瞳孔扩散，反射消失。但随着医疗机构病人救治和维护技术的进步，临幊上经常会遇到这样的状况：脑干或脑干以上中枢神经系统永久性丧失功能，但在呼吸机的作用下，病人还可以被动呼吸，维持心跳和血液循环。甚至即使心脏已经不能有效做功时，依然能在一定时间内通过仪器来维持病人的血液循环。

这时，很多患者已经脑死亡、失去了被救活的可能，但家属却依然觉得他还活着，哪怕付出高昂的成本甚至是倾家荡产也愿意维持这种状态。这种情况下，如何让家属在知情同意书上写下“放弃治疗”？

家属们挣扎与犹豫期间，器官也会不断衰竭，慢慢失去移植价值。

此外，很多时候，一些患者都是突发意外，比如车祸、脑溢血、心梗等疾病，其中很多符合捐献条件的患者正值中年，属于上有

老、下有小的年纪。《民法典》规定，器官捐献必须征得一级亲属，也就是配偶、父母、成年子女全部知情同意。即便是患者的配偶同意，往往也会瞒着年迈的父母或者年幼的孩子，因为没有签字，捐赠也往往只好中断。在这个过程中，协调员需要在医疗需求和人文关怀之间寻找平衡。

完成了前期的全部流程后，患者的死亡判定和摘取器官的过程中，协调员还会到手术室中全程见证和监督、记录，并且协助家属进行遗体料理和办理后事、遗体送返。这也意味着完成捐献手术并不代表协调员工作的完结，他们还需要处理无数的后续状况。

每天都和眼泪、抱怨、失望、咒骂等等负面情绪打交道，难免会让人感到压抑，考验着器官捐献协调员对挫折的抵抗力。行业中也有很多人因为压力太大转行了，但李斌始终咬着牙坚持着。支撑他的，是他对这份工作的信念：“去挽救那些需要器官的病人，去有胆量看那一双双期待的眼神。”

放弃外科医生本行

在成为专职协调员之前，李斌是医院的一名外科医生，从事泌尿外科和肾移植工作。一开始是兼职负责器官捐献的协调与实施。但随着国家政策的完善和迅速增加的工作量，很快不允许他两边兼顾，只能全职。2021年，李斌正式放下手术刀，离开相伴十多年的手术台，成为一名全职的器官捐献协调员。

这是一个艰难的决定，甚至无异于“第二人生”。在山东大学读完了本科、硕士、博士，历经前后12年的临床医学学习生涯才走到了临幊一线的岗位。按照曾经的职业规划，李斌将会和同学们一样，做手术、做科研、晋职称，在时间的沉淀中成为一名出色的外科医生。

位退休的普通职工，多年来一直无偿献血，因无偿献血次数远超常人，2008年获颁全国无偿献血奉献奖铜奖，2010年获颁全国无偿献血奉献奖银奖，2012年获颁全国无偿献血奉献奖金奖。获得金奖，需要自愿无偿献血达40次以上。老人自己回忆，累计献血有20000余毫升。

在儿子出事前的一个月，两位老人提出想要去世后捐献遗体，刘老师作为家里的独子和执行人分别在两位老人的文书上签署了名字，并跟父母约定，去世后把遗体捐献给国家。

儿子突然去世，白发人送黑发人，怀着巨大的悲痛，老人用器官捐献的方式，让儿子做人生“最后一件好事”——最终，刘老师成功捐献了肝、肾、眼角膜，他帮助了2人复明，挽救了3名脏器功能衰竭患者的生命。

在采访中，记者提出想要记录一下刘老师的姓名，李斌说就用“刘老师”，因为老师不仅是这位捐献者的老师，他的大爱，也值得我们尊称“老师”。

“我也会捐出我的器官”

李斌有一个书包，里面备好了洗漱用品、器官捐献的宣传页、各种证件和文档等。作为一名器官协调员，高强度是工作的常态。在记者采访的当天，李斌就要自己开车赶到东营——当地有一名潜在捐献者，李斌必须要当天下午赶过去。经常是接到电话，就必须马上出发，而到达之后，面对的则是一个又一个的难题。

妻子理解他，更心疼他。两人是经人介绍认识的，妻子欣赏他的踏实、认真，还有责任感。李斌从临床医生一步步转为专职协调员，整个过程妻子都曾见证和参与。

见了太多的人生无常后，李斌格外重视家庭，他一天中最幸福的时刻，就是回到家陪两个宝宝一起玩耍。因为对家人陪伴太少，李斌一回家就“努力干活，好好表现”，他对妻子充满了感激，“家里基本都是她在忙，我挺对不起她的”。

“保护好自己的健康，把家庭照顾好了，是最大的负责任。”李斌说，这几年，他明显感觉到了人们思想观念的变化，几年前动员的成功率很低，现在10次协调能成功2—3次。工作12年来，他已成功协调近200例器官捐献。

截至2022年4月1日，中国器官捐献志愿登记总人数4624022人。而2015年1月1日这个数字仅仅是25959人，近200倍的增长代表着器官捐献观念在中国的迅速普及。同时，许多对贫困、危急家庭的救助措施也从无到有、从有到优。

“要是有一天，我没有了，我也会捐出我的全部器官。”李斌说，“否则，我如何面对我送走的190多位捐献者？”



扫码下载齐鲁壹点
找记者 上壹点

编辑：马纯潇 组版：刘燕